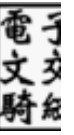
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91臺北市陽明山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陳慧芬
電話：28616942轉233
電子信箱：beautiful.debby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9月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研字第105303799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與議程各1份(30379900A00_ATTCH1.pdf、30379900A00_ATTCH2.odt)

主旨：本中心訂於10月辦理「2016智慧校園·教育創新」國際研討會，敬請貴局（處）函轉所屬學校教育人員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05年度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討會辦理時間：105年10月7日(五)，上午9時至下午5時30分。
- 三、活動地點：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。
- 四、參加對象：
 - (一)本市公私立高中職、國中、國小教師(或校長、主任)或行政人員。
 - (二)各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及所屬學校人員。
 - (三)各大專校院相關系所教師、研究人員及博碩士班研究生。
- 五、會議活動：
 - (一)專題演講：邀請國內、英國與新加坡學者針對「智慧校園與教育創新」議題，進行專題演講。



A041000_教育105/09/07 08:51



121050070481 有附件

(二)主題論壇：邀請國內學者針對智慧校園進行現況分析與未來趨勢探討，為接續之分組發表開啟序幕。

(三)分組研討：針對研討會五大主題「智慧行政與管理」、「智慧社群與學習」、「智慧綠能與保健」、「學習領導與創意教學」、「智慧科技與未來教育」，邀請各級學校進行實務案例和學術論文研討。

(四)展覽：邀請開發智慧校園相關軟硬體業者進行動態與平面展示，提供與會者可能的資源引進。

六、報名時間：自105年8月26日(五)至9月20日(二)止，名額有限，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
七、活動認證：

(一)全程參與者核予以研習時數7小時。(臺北市教師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核予研習時數，其他縣市教師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核予研習時數，公務人員核予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)。

(二)發表者核予發表證明。

八、實施計畫和議程詳如附件1、2。

九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洽業務承辦人陳慧芬助理研究員，電話：28616942轉233，電子郵件：2016icampus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、基隆市政府教育處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、新竹縣政府教育處、苗栗縣政府教育處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、彰化縣政府教育處、南投縣政府教育處、雲林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花蓮縣政府教育處、宜蘭縣政府教育處、澎湖縣政府教育處

副本：電 2016-09-06 文
交 16:54:59 章